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HOP F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0

內幕消息－業務更新

本公佈乃由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該中國附屬公司之終止業務營運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合豐紙品(深圳)有限公司(「該中國附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該中國附屬公司租用土地的租期屆滿後停止經營。

該中國附屬公司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瓦楞紙板、瓦楞紙箱及其他瓦楞包裝產品。

該中國附屬公司之終止業務營運及重新整合集團業務之理由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箱板紙、瓦楞紙板、瓦楞紙箱及其他瓦楞包裝產品的製造、銷售及貿易。

由於該中國附屬公司的生產廠房租約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而未獲續約，該中國附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期屆滿後停

止經營。停止業務經營後，該中國附屬公司的瓦楞包裝製造業務將由本集團位於中國廣東省東莞市的生產廠房（「東莞廠房」）承接。本集團管理層對中國瓦楞包裝市場的長遠前景保持樂觀，為提高產能，本集團將對東莞廠房的生產設施進行更多投資，並將繼續專注於強化其核心競爭力，以及積極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確保本集團的資源得到有效配置。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中國附屬公司分別錄得收益約238.7百萬港元、278.1百萬港元及104.8百萬港元，分別佔集團總收入約22.9%、36.8%及43.3%。此外，該中國附屬公司於上述年度／期間分別錄得純利約2.0百萬港元、3.1百萬港元及虧損淨額約8.1百萬港元。

經評估本集團內部資源結構及外部市場因素後，本公司認為停止該中國附屬公司的業務經營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終止該中國附屬公司的業務營運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森平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許森平先生及許森泰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思維先生、黃珠亮先生及周淑明先生。